

在艾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入驻商家
获取更多电子书

泉州市志

泉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海峡文艺出版社 出版



责任编辑：叶恩忠 黄安全

封面设计：王德聪

书号：ISBN 7—80534—550—

定 价：7.80 元



泉州市地方志丛书

泉州市建置志

编纂 林龙海

审定 黄安全 傅金星 杨清江

—

泉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海峡文艺出版社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闽)新登字 05 号

泉州市建置志

泉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编纂 林龙海

海峡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得贵巷 27 号)

福建省惠安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6.375 印张 154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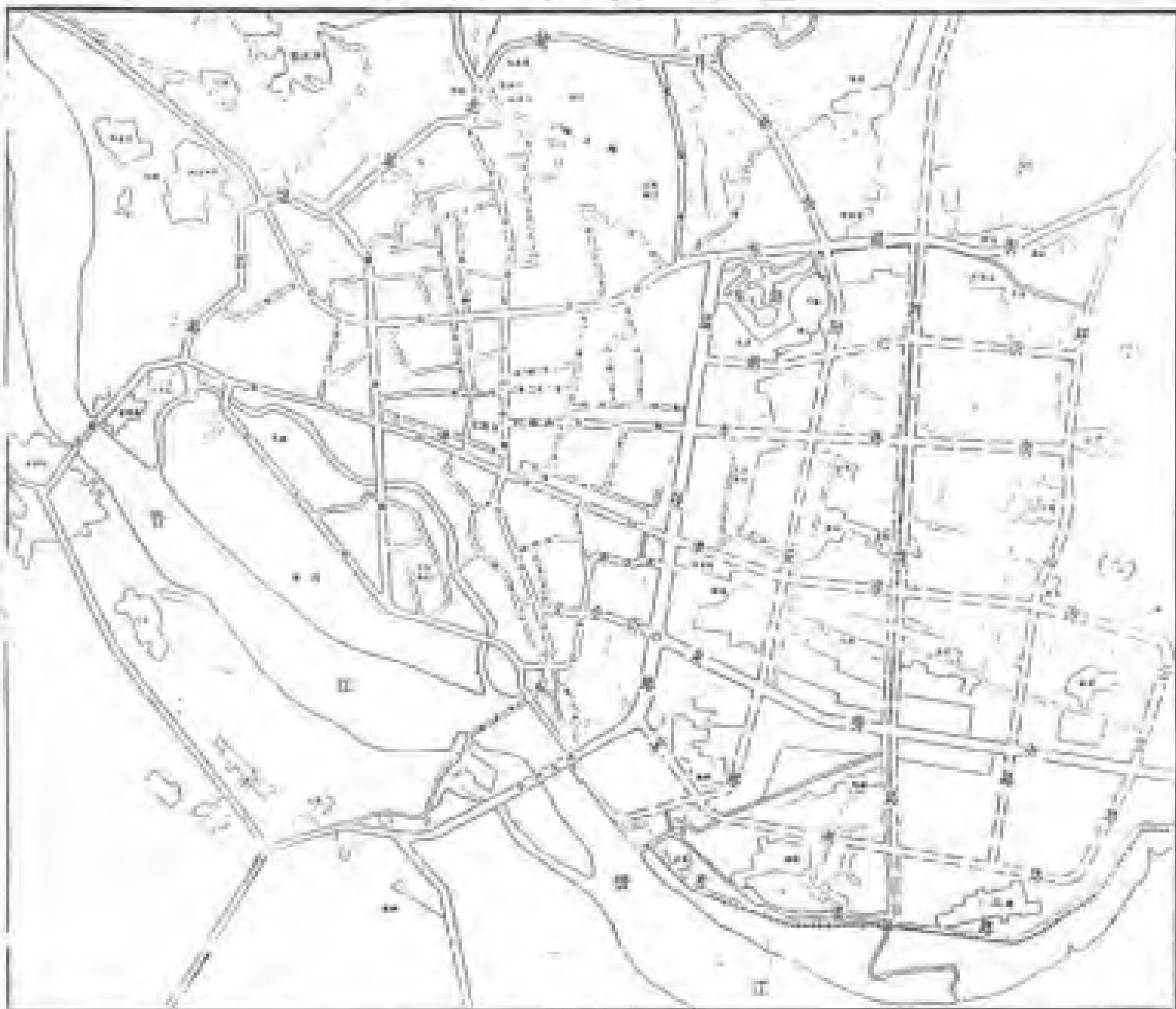
1993 年 3 月第 1 版 199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册

ISBN7—80534—550—3/I · 450

定价：7.80 元

泉州市城区图



苏光耀 绘

序　　言

《泉州市建置志》为泉州市地方志丛书之一，它遵循《泉州市志》编纂凡例编写而成。

建置志是地方志中首先必须编纂的专志，它起着开宗明义的作用。本志统合古今，上溯泉州建制之源，着重记述自三国吴永安三年（260）始置东安县，尤其唐嗣圣初年（684）置武荣州、景云二年（711）武荣州改为泉州以来，至1992年底行政区域的设置及其变化，包括上隶和下领的垂直领属关系，以及地域、治所、地名等状况，并附有古今地名对照表。它系统、完整地反映了泉州市行政建置的全貌和内部联系。

泉州设置至今已有1300多年的历史。它的行政区域在历史发展中，既有承袭，又有变革。新中国成立初期，即建立泉州市；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建设的蓬勃发展，城市规模的扩大，1985年5月国务院决定泉州市升为地级市，实行市管县的行政体制。此后，崛起新兴的城市——石狮市，晋江县并获准撤县建市，一大批乡也改为镇的建制，成为市、县卫星镇。如今的泉州市行政区域，大体是在北宋以来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的。这一行政区域是一个统一的泉州方言区。

在改革开放的新的历史时期，泉州市又是福建省厦

(门) 漳(州) 泉(州) 经济开放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泉州所固有的地方特色，不仅有其自然环境的因素，而且与行政区域的历史演变密切相关。通过本志，可以使读者加深对泉州历史的了解。

本志采用纵横结合的结构，通贯古今，全面记述了泉州建置的历史与现状。编者广征博采，从浩繁的史料中考证、筛选泉州建置之史实，查证了元代泉州设置行省的情况，内容丰富，资料翔实，有所创新，富有时代气息，便于查阅，是一部质量较高的新编建置志。由于本市建置时间跨度长，变易纷繁，有些史料失载或异录等复杂情况，加上编纂者和审定者水平所限，如有错漏之处，诚望读者不吝赐教。

黄安全

一九九三年元月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沿 革	(3)
第一节 泉州市	(3)
第二节 区、市、县	(18)
第二章 行政区划	(31)
第一节 鲤城区	(31)
第二节 石狮市	(55)
第三节 晋江市	(57)
第四节 惠安县	(73)
第五节 南安县	(101)
第六节 安溪县	(122)
第七节 永春县	(151)
第八节 德化县	(169)
第九节 金门县	(192)
附录 主要参考书目	(194)
后 记	(196)

概 述

泉州市位于东经 $117^{\circ}34'$ 至 $119^{\circ}10'$ 、北纬 $24^{\circ}15'$ 至 $25^{\circ}56'$ 之间，东西宽153公里，南北长157公里，总面积11015平方公里。东临台湾海峡，西同龙岩地区漳平市、漳州市华安县接壤，南与厦门市同安县、漳州市长泰县毗邻，北和三明市尤溪县交界，东北同福州市永泰县、莆田市仙游县相连，西北与三明市大田县交接。现辖1区、2市、6县：鲤城区、石狮市、晋江市、惠安县、南安县、安溪县、永春县、德化县、金门县（待统一），下领9个街道办事处、94镇、37乡、5场。市人民政府驻鲤城区。

早在新石器时代，就有人类在此生息繁衍。随着经济的发展、政治制度的变革，建置代有变化。三国之前，未立专县。吴时，在今泉州、漳州、莆田三市地置东安县，县驻地在今南安县丰州镇。晋置晋安县。梁代，南安郡出现。隋代，南安郡废，改置南安县，为泉地现存最古老的县名。唐代，先后设立丰州、武荣州、泉州，泉州以泉山得名，名称沿用至今；晋江置县，德化、永春、安溪先后建场。五代，设立清源军；永春、德化、安溪先后建县。宋代，先后设立平海军、泉州；惠安置县。元代，置泉州路、泉州府，并因政治、军事、海外交通形势的需要四次设立行省。明代，设立泉州府。清代，永春别升直隶州，领德化、大田二县，泉州府则领晋江、南安等五县一厅。民国时期，府、州、厅废，金门置县，泉州多数属县先后隶属厦门道、福建省、第四行政督察区。

“福建事变”期间，设有为期较短的兴泉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先后设立专区、地区。1985年5月国务院决定撤销晋江地区，泉州市升为地级市，实行市管县的行政体制，原泉州市置鲤城区。1987年建立石狮市，归省辖，由泉州市代管。1992年3月，晋江获准撤县设市。

县以下行政区划，唐代置乡里，宋代因之。元、明、清设立都图。民国初期沿用清制。民国17年（1928），实施《县组织法》，分为县、区、村里、闾邻四级。民国23年，公布《县自治法》，定为县、乡镇、闾邻三级。同年开始推行保甲制度。民国28年（1939）9月，国民政府公布《县各级组织纲要》之后，开始实行县、乡镇两级地方政制，直到解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分别建立区、乡镇。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建立人民公社（以下或称公社）、生产大队（以下或称大队）。1984年政社分开后，设立乡镇、行政村（以下或简称村）。其间各地略有差别。

第一章 沿革

第一节 泉州市

夏、商两代，地理区划属扬州。

西周，为七闽地。

春秋末期至战国初期，属越国地。

周显王四十六年（前 323）越亡，其族人部分流播闽中，或为王，或为君，并服于楚，泉地属之。

秦始皇二十六年（前 221），立闽中郡，泉地归之，为闽越族酋长无诸所领。

汉高祖五年（前 202），无诸因助汉灭秦、楚之功，被封闽越王，领闽中故地，都东冶。泉地属闽越国。

武帝建元六年（前 135），因闽越国不断举兵侵百越，汉兴师问罪，废除了闽越王封号，并先后封两王（越繇王与东越王）以共领前闽越国地。

元封元年（前 110），东越王因叛被杀，汉改封越繇王为东成侯，并命军吏徙闽越民于江、淮间。

始元二年（前 85），因遁逃山谷未迁的闽越民颇出，设立冶县，隶会稽郡。泉地属冶县。

冶县建立后，会稽郡增设东部都尉以领之。东部都尉初设治县，后移浙江东安，只留都尉属下的一员侯官镇守治县。

因治县为会稽郡东部都尉下侯官所治，东汉称之为东部侯官，或简称为东侯官、侯官，后又以侯官之名为县名。因地域广阔，又增设南部都尉以领之。于是，泉地改属南部都尉的侯官县。

建安元年（196），孙策攻占南部都尉。

吴永安三年（260），以会稽南部都尉辖地为建安郡，析侯官县地置东安县，治所设在今南安县丰州镇、今泉州市鲤城区、石狮市、晋江市、惠安、南安、安溪、永春、厦门市同安县、莆田市以及漳州市部分地等属之。德化属侯官县。

晋太康三年（282），析建安郡置晋安郡，改东安县为晋安县。

南朝宋泰始四年（468），晋安郡、晋安县分别改为晋平郡、晋平县。齐复称晋安郡、晋安县。

梁天监中（502～519），析晋安郡置南安郡。下领三县：晋安、龙溪、兰水；郡治设于晋安（今南安丰州镇）。泉地属南安郡晋安县。南安郡初隶江州，普通六年（532）改隶东扬州。

陈永定元年（557），于晋安郡置闽州，南安郡属之。天嘉六年（565），闽州罢，仍隶东扬州。光大二年（568），又于晋安郡置丰州（治所设在闽县，今福州市区），南安郡属之。

隋开皇九年（589），改丰州为泉州（治所在今福州），南安、建安两郡为县，归其管辖。于是，福建历史上首次出现“泉州”之名。

大业二年（606），改泉州为闽州，南安县改属闽州。大业三年，闽州改为建安郡，领南安、建安、闽县、龙溪四县，今泉州市地除德化因侯官县废归属闽县外，均属南安县。

唐武德元年（618），改建安郡为建州。

武德五年，析建州南安故郡地置丰州，并分南安地置莆田县。丰州下领南安、莆田二县，治所设今南安丰州镇。

武德六年（623），复于闽县置泉州。武德八年置都督府，辖

泉州、建州、丰州。贞观元年（627），丰州撤销，南安、莆田二县并入泉州。

嗣圣初（684），分泉州之南安、莆田、龙溪三县置武荣州，治所设今南安丰州。不久州废，三县仍属泉州。

垂拱二年（686），于泉州、潮州间置漳州。

圣历二年（699），复以南安、莆田、龙溪三县置武荣州，治所仍设今南安丰州镇。同时，析莆田县西界置清源县（今仙游县），隶属武荣州。圣历三年州复废，属县仍隶泉州（治所设在今福州）。

久视元年（700），南安县人孙师业声称赴州遥远，又于县东南15里（今鲤城）置武荣州，下辖四县：南安、莆田、龙溪、清源。

景云二年（711），原闽县所置之泉州改为闽州，武荣州改为泉州，隶属闽州都督府。此后凡称“泉州”，即指今之泉州。

开元六年（718），泉州刺史冯仁知因州治无县，请析南安县东南地置晋江县。至此，泉州领有五县。

开元十三年（725），闽州改名福州，闽州都督府改为福州都督府。开元二十一年（733）更置福建经略使，福建之名始此。

开元二十九年（741），龙溪县改隶漳州。

天宝元年（742），泉州改为清源郡，属江南东道；因郡、县同名不便指称，清源县改名仙游县。乾元元年（758），清源郡复为泉州。

上元元年（760），福州都督府升节度使，泉州等六州属之。大历六年（771），罢节度使，置都团练观察处置使，泉州仍属之。

贞元年间（785～805），福州永泰县析归义乡置归德场。

贞元十九年（803）、长庆二年（822）、咸通五年（864），先后析南安县地立大同场、桃林场、小溪场。

乾符三年（876），析南安县武德乡地置武德场。文德元年（888），场名改为武胜，后又易名武安。

乾宁三年（896），福州升威武军，泉州属之。

五代贞明六年（920），后梁升福州为大都督府，泉州属之，仍领四县：晋江、南安、莆田、仙游。

后唐天成元年（926），王延翰自立“大闽国”。后唐长兴四年（933）正月，王延钧正式称帝，国号大闽，泉州归之。升桃林场置桃源县，泉州属县增至五个。同年十二月，升永泰县归德场为德化县，归长乐府。

后晋天福三年（938），桃源县更名永春县。

天福四年，升大同场为同安县。至此，泉州计领六县。

天福八年（943）二月，富沙王延政称帝于建州，国号大殷。开运元年（944）年底，泉州改隶大殷。

开运二年（945）正月，大殷改国号闽，泉州隶之；八月，闽主降南唐；九月，泉州归属南唐。

后汉乾祐二年（949），南唐升泉州为清源军，兼领南州（即漳州）。同年，德化划归清源军，增领原属尤溪的常平、进城二乡。

后周显德二年（955），应詹敦仁之请，清源节度使留从效升南安小溪场为清溪县。同年，武安场升为长泰县（一说943年升长泰县）。至此，清源军除领有南州（即漳州）外，属县增至九个：晋江、南安、莆田、仙游、永春、同安、德化、清溪、长泰。

宋乾德二年（964），清源军改为平海军。

太平兴国三年（978），平海军改为泉州，属两浙西南路，仍领九县。

太平兴国四年，泉州划出仙游县游洋镇和莆田县百丈镇等地设立兴化县，并于兴化县建太平军，析莆田、仙游二县归其管辖。不久，太平军改为兴化军。

太平兴国五年，因地远期会输纳不便，应杨海等之请，长泰县析归漳州。

太平兴国六年（981），析晋江县东北部十六里置惠安县。至此，泉州领七县：南安、晋江、同安、德化、永春、清溪、惠安。

雍熙二年（985），泉州改隶福建路。

宣和三年（1121），清溪县更名安溪县。

据史书记载，宋代澎湖已正式划归泉州，隶属晋江县管辖。

元世祖至元十四年（1277），立行宣慰司于泉州，兼领行征南元帅府事。十五年，改行宣慰司为行中书省，升泉州为泉州路总管府隶之。泉州路于七县之外，增领南、北二录事司。

至元十六年，南、北二录事司合而为一。

至元十七年五月，福建行省并入泉州行省。同年七月，徙泉州行省于隆兴。

至元十八年十月前，泉州又立行省。至元二十年三月，并入福建行省。

至元二十一年（1284）二月，再设行省于泉州。同年九月，并入江淮行省。至元二十九年（1292）复设福建行省。

至元二十七年（1290）前后，开始在澎湖设巡检司，管辖澎湖、台湾等岛屿，隶属泉州路同安县。

大德元年（1297），为图璫求（今台湾），改福建行省为福建平海行中书省，徙治泉州。大德二年，泉州路总管府改为泉宁府。不久，罢福建平海行中书省，泉宁府复为泉州路，隶江浙行省。

至正十六年（1356），复立福建行中书省，泉州路隶之。

至正十八年（1358），设立泉州分省。

明洪武二年（1369），改泉州路为泉州府，隶福建行省；罢录事司，仍领七县：晋江、南安、同安、惠安、安溪、永春、德化。洪武九年（1376），福建行省改为福建等处承宣布政使司，泉州府

隶之。

洪武二十年（1387），曾一度撤销澎湖巡检司。明代中叶，台湾属泉州府辖地。嘉靖四十二年（1563），又在澎湖设巡检司，派兵长期驻防。

清初仍置泉州府，上隶福建行省，领县同明。雍正十二年（1734），升永春县为永春直隶州，划德化县并延平府大田县归其辖理，隶福建行省。

乾隆四十年（1775），析同安县部分地设马巷厅。至此，泉州府即领晋江、南安、惠安、同安、安溪五县及马巷厅。

民国元年（1912），取消府、州、厅，实行省、道、县三级地方政制，晋江、南安、同安、惠安、安溪、永春（民国2年3月废州立县）、德化归属南路道（址设厦门）。民国3年（1914），南路道改称厦门道。

民国2年11月，析同安县地置思明县。民国3年7月，金门自思明县析出置县，隶属厦门道。

民国8年（1919）10月12日，晋江民军（靖国军许卓然部）以安海为政治中心，设立安海县。其辖区东至海，西至南安溪尾双溪，南至水头返头乡，北至泉州顺洲桥。民国11年民军改编后取消。

民国16年（1927），废道，实行省、县二级地方政制，泉属七县直隶福建省。

民国22年（1933）11月20日，“福建事变”发生，成立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即福建人民政府）。同年12月11日，分福建为闽海、闽上、泉海、龙漳四省并设立两个特别市。12月13日，四省分别更名为闽海、延建、兴泉、龙汀。兴泉省辖莆田、仙游、晋江、南安、安溪、惠安、同安、金门、永春、德化、大田、思明十二县，治设晋江（今泉州市区）。民国23年1月3日，兴泉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省政府正式成立。同月，福建人民政府失败，所划四省取消，泉属七县重隶福建省。

民国 23 年 7 月，全省设立十个行政督察区，永春、德化、惠安属第四行政督察区（专署驻仙游），晋江、南安、安溪、金门属第五行政督察区（专署驻同安）。

民国 24 年（1935）10 月，全省改为 7 个行政督察区、1 市。惠安、晋江、南安、金门、安溪、永春、德化属第四区（专署驻同安）。

民国 26 年 4 月，南安县治徙溪美。10 月，日本侵略军攻陷金门岛及烈屿，金门县政府迁到大嶝乡。12 月，行政督察专员改制，但行政督察区未变，泉属七县仍归第四区。

民国 27 年（1938）5 月 21 日，第四区专署由同安移驻永春。同年 8 月，金门县政务由南安县兼摄。

民国 29 年 2 月 16 日，第四区专署由永春迁驻德化，6 月 28 日仍迁回永春。同年 2 月，于永春、德化、永泰、仙游四县边境设立凤顶特种区，归属第四区；10 月裁撤。

民国 32 年（1943）9 月，全省调整为 8 个行政督察区、2 个市。第四区专署仍驻永春，下辖永春、安溪、金门、南安、晋江、惠安等九县。德化改属第六区（专署驻龙岩）。

民国 35 年（1946）1 月，全省划为 9 个行政督察区、2 市。第四区仍旧，德化改属第九区（专署驻永安）。同年 9 月，第四区专署迁驻晋江。

民国 36 年 4 月，全省调整为七个行政督察区。第四区专署仍驻晋江，辖有晋江、莆田、仙游、同安、南安、惠安、安溪、永春、金门等九县。德化改属第六区（专署驻永安）。

1949 年 8 月 24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省会福州）成立。8、9 月间，南安、永春、惠安、晋江、安溪相继解放。9 月，全省划为

八个行政督察区。9月9日，第五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成立，辖晋江、南安、同安、惠安、安溪、永春、仙游、莆田、金门（待统一）等九县。公署设晋江县城（今泉州市区）。

10月9日，金门县大嶝岛、小嶝岛及角屿解放。

11月24日，德化解放，归入第七行政督察区（专署驻永安县）。

1950年3月14日，省政府命令更改各专署名称，第五专署改称泉州行政督察专员公署，4月1日起实行。

9月，泉州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改为晋江区专员公署。

10月17日，政务院批准德化县划归晋江区专员公署管辖；1951年1月正式接管。至此，晋江区辖有晋江、南安、同安、安溪、永春、德化、莆田、仙游、惠安、金门（待统一）十县。

1950年11月1日，政务院批准，以晋江县城区和城郊八个乡镇设立泉州市（县级），隶属晋江区。1951年1月1日，泉州市人民政府成立。

1951年4月17日，晋江县人民政府直属机关迁往青阳。

1955年3月12日，奉省人民委员会令，晋江区专员公署改称晋江专员公署，4月1日正式实行。同年5月，省人民政府宣布成立金门县政府。

1956年3月26日，国务院批准撤销闽侯专区和永安专区。同年5月，原属闽侯专区的福清、平潭、永泰和永安专区的大田划归晋江专区。晋江专区计领1市、14县。

1958年8月，福建省人民委员会批准同安县改由厦门市管辖。

1959年8月，国务院批准恢复闽侯专区建制，福清、平潭、永泰三县仍归之。

1963年5月27日省人民委员会通知，大田县划归三明专区

管辖。晋江专区领 1 市、9 县。

1967 年 6 月 13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批示，晋江专区实行军事管制；6 月 30 日，晋江专区军事管制委员会成立，领导全区工作。

1968 年 9 月 23 日，经福州军区党委、福建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晋江专区革命委员会，取代军管会，作为全区 1 市、9 县党政合一的领导机构。

1970 年 2 月，国务院批准莆田、仙游县划归闽侯专区，闽侯专区机关迁驻莆田；厦门市管辖的同安县仍归晋江专区。6 月 18 日，福建省革命委员会决定实行。于是，全区辖有泉州市及晋江、惠安、南安、同安、安溪、永春、德化、金门（待统一）八县。同年 12 月 25 日，晋江专区革委会决定，划金门县大嶝公社归同安县管辖。

1971 年 6 月 17 日，省革委会通知，晋江专区更称晋江地区，7 月 1 日实行。

1973 年 6 月 5 日，国务院批准，同安县划归厦门市管辖。同年 7 月 23 日，福建省革命委员会通知实行。

1978 年 3 月 20 日，中共福建省委决定，晋江地区革委会更称晋江地区行政公署。1980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行。

1985 年 5 月 14 日，国务院批准撤销晋江地区，泉州市升为地级市，实行市管县的行政体制，原泉州市的建制改设鲤城区。1985 年 12 月 31 日，鲤城区人民政府成立。1986 年 1 月，泉州市人民政府正式成立。

1987 年 12 月 17 日，国务院批准设立石狮市（县级），以晋江县石狮、永宁、蚶江三镇和祥芝乡为石狮市行政区域。1988 年 9 月 30 日，石狮市人民政府正式成立，归泉州市代管。

1992 年 3 月 6 日，国务院批准，晋江撤县设市，领原晋江县

行政区域，由泉州市代管。1992年5月1日，晋江市人民政府成立。至此，泉州市计辖1区、2市、6县：鲤城区、石狮市、晋江市、惠安县、南安县、安溪县、永春县、德化县、金门县（待统一）。

（下接表一）

表一 泉州市沿革表

时 间	政 区 名	归 属	辖 县 (区、市、厅)	备 注
夏 商				地理区划属扬州
西 周				为七闽地
春秋末至战 国初				属越国地
周显王四十六年 (前 323)				属楚地
秦始皇二十六年 (前 221)		闽中郡		
汉高祖五年 (前 202)		闽越国		
武帝建元六年 (前 135)				越繇王与东越王共领原闽越国地
元封元年 (前 110)				武帝徙闽越民于江、淮间
始元二年 (前 85)		治 县		
东 汉		初属东部侯官，后属侯官县。		
吴永安三年 (260)		东安县		县治设今南安丰州镇。今德化地属侯官县，下同。
晋太康三年 (282)		晋安县		治所同上。468年改为晋平县，齐复称晋安县。
梁天监中 (502~519)		南安郡 晋安县		郡、县同治今南安丰州镇
隋开皇九年 (589)		南安县		607 年德化改属闽县

续 表

时 间	政 区 名	归 属	辖 县 (区、市、厅)	备 注
唐武德五年 (622)		丰州南安县		郡、县同治今南安丰州镇
贞观元年 (627)		泉州南安县		泉州治设今福州
嗣圣初 (684)		武荣州		州领南安、莆田、龙溪三县，治设今南安丰州镇。不久州废，三县仍属泉州。
圣历二年 (699)		武荣州		州领南安、莆田、龙溪、清源四县，治同上。越年州废，属县仍隶泉州。
久视元年 (700)	武荣州	泉州都督府	南安、莆田、龙溪、清源	治所设今泉州城区，下同。
景云二年 (711)	泉 州	闽州都督府	同 上	718年增领晋江县
开元十三年 (725)	泉 州	福州都督府		733年更置福建经略使于福州。741年龙溪县析出。
天宝元年 (742)	清源郡	同 上	南安、莆田、晋江、仙游	
乾元元年 (758)	泉 州	同 上	同 上	760年置福州节度使，771年改置都团练观察处置使，泉州先后划归。
乾宁三年 (896)	同 上	威武军节度使	同 上	909年属闽国，920年改属福州大都督府。
后唐天成元年 (926)	同 上	大闽国	同 上	933年增领桃源(后更名永春)，同时德化置县归长乐府。939年泉州增领同安县。
天福八年 (943)	同 上	大 殷	南安、莆田、晋江、仙游、永春、同安	944年一度由朱文进控制。945年大殷改国号闽。

续 表

时 间	政 区 名	归 属	辖 县 (区、市、厅)	备 注
开运二年 (945)九月	同 上	南 唐	同 上	
后汉乾祐二年 (949)	清源军	同 上	南安、莆田、晋江、仙游、永春、同安、德化	清源军兼领南州。955年增领清溪县、长泰县。
宋乾德二年 (964)	平海军	宋	南安、莆田、晋江、仙游、永春、同安、德化、清溪、长泰	
太平兴国三年 (978)	泉 州	两浙西南路	同 上	979年莆田、仙游析出。980年长泰析出。981年增领惠安县。
雍熙二年 (985)	同 上	福建路	南安、晋江、永春、同安、德化、清溪、惠安	1121年清溪更名安溪
元至元十五年 (1278)	泉州路 总管府	泉州行 中书省	南安、晋江、永春、同安、德化、安溪、惠安 (以及南、北二录事司)	1277年立行宣慰司，兼行征南元帅府事。1279年南、北二录事司合而为一。1280年徙泉州行省于隆兴。1281年泉州又立行省。
至元二十年 (1283)	同 上	福建行 中书省	南安、晋江、永春、同安、德化、安溪、惠安 (以及录事司)	1284年农历2月再设行省于泉州，同年农历9月并入江淮行省。
大德元年 (1297)	同 上	福建平海 行中书省	同 上	行省治设泉州。1298年泉州路总管府改为泉宁府。不久，福建平海行中书省罢，泉宁府复为泉州路，上隶江浙行省。
至正十六年 (1356)	同 上	福建行 中书省	同 上	1358年置泉州分省
明洪武二年 (1369)	泉州府	福建行省	晋江、南安、同安、惠安、安溪、永春、德化	1376年福建行省改为福建等处承宣布政使司。清仍设福建行省。

续 表

时 间	政 区 名	归 属	辖 县 (区、市、厅)	备 注
清雍正十二年 (1734)	泉州府	同上	晋江、南安、同安、惠安、安溪	1775 年增辖马巷厅
	永春州	同上	德化、大田	1734 年升永春县为永春直隶州
民国元年 (1912)				泉属各县归南路道(后称厦门道)。1914 年金门置县。
民国 16 年 (1927)				泉属七县直属福建省
民国 22 年 (1933)				“福建事变”期间，泉属各县一度归属兴泉省，1934 年 1 月重隶福建省。
民国 23 年 (1934) 7 月				永春、德化、惠安属第四行政督察区，晋江、南安、安溪、金门属第五行政督察区。
民国 24 年 (1935) 10 月				泉属七县属第四行政督察区。1938 年 5 月后专署由同安移驻永春，并一度驻德化。
民国 32 年 (1943) 9 月	第四行政督察区	福建省	永春、安溪、金门、南安、晋江、惠安、莆田、仙游、同安	专署初驻永春，1946 年 9 月迁驻晋江。德化先后归属第六区、第九区、第六区。
1949 年 9 月 9 日	第五行政督察专员公署	福建省	晋江、南安、同安、惠安、安溪、永春、仙游、莆田、金门(待统一，下同)	1949 年 8 月 31 日泉州解放。德化 1949 年 11 月解放后归属第七行政督察区。
1950 年 4 月 1 日	泉州行政督察专员公署	同上	同上	
1950 年 9 月	晋江区专员公署	同上	同上	1951 年 1 月增领德化县、泉州市。

续 表

时 间	政 区 名	归 属	辖 县 (区、市、厅)	备 注
1955年 4月1日	晋江专员公署	同 上	晋江、南安、 同安、安溪、 永春、德化、 莆田、仙游、 惠安、泉州、 金门	1956年5月增辖福 清、平潭、永泰、大 田。1958年8月同 安析出。1959年8 月福清、平潭、永泰 析出。1963年5月 大田析出。
1967年 6月30日	晋江专区 军事管制委员会	同 上	泉州、晋江、 南安、安溪、 永春、德化、 莆田、仙游、 惠安、金门	
1968年 9月23日	晋江专区 革命委员会	同 上	同 上	1970年莆田、仙游 析出，同安划入。
1971年 7月1日	晋江地区 革命委员会	同 上	泉州、晋江、 惠安、南安、 同安、安溪、 永春、德化、 金门	1973年同安析出
1980年 1月1日	晋江地区 行政公署	同 上	泉州、晋江、 惠安、南安、 安溪、永春、 德化、金门	
1986年1月	泉州市	同 上	鲤城、惠安、 晋江、南安、 安溪、永春、 德化、金门	1988年9月增辖 石狮市
1992年5月	泉州市	同 上	鲤城、石狮、 晋江、惠安、 南安、安溪、 永春、德化、 金门	1992年5月晋江撤 县设市

第二节 区 市 县

一、鲤城区

唐开元六年（718），泉州刺史冯仁知因州治无县，请析南安县东南地置晋江县。

1950年11月1日，政务院批准，以晋江县城区和城郊八个乡设立泉州市（县级），隶属晋江区专员公署。1951年1月市人民政府正式成立。此后，市区一直为专区级机关驻地。

1955年4月，归属晋江专员公署。

1967年6月，隶属晋江专区军事管制委员会。

1968年9月，归属晋江专区革命委员会。

1971年1月，划入晋江县北部的罗溪、马甲、河市三个公社及双阳华侨农场。至此，行政区域基本稳定。同年7月，归属晋江地区，并为地区革委会驻地。

1980年1月，为晋江地区行政公署驻地。

1985年5月，国务院批准撤销晋江地区行政公署，泉州市升为地级市，实行市带县的体制。原泉州市的建制改为区的建制，因古泉州城状若鲤鱼，有鲤城之称，定名为鲤城区。1985年12月31日区政府成立，归属泉州市，并为市人民政府驻地。

二、石狮市

长期以来，归属晋江县。

宋统于安仁乡，分属弦歌里、永宁里、江阴里、聚仁里。元、明、清三代，分属十九至二十五都。

民国31年（1942），分别成立石狮镇、永宁镇、蚶江乡、祥

芝乡。

民国 33 年（1944），蚶江乡、祥芝乡合并为复兴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1950 年石狮为十四区，永宁为第九区。1955 年设立石狮镇。1958 年成立石狮公社、祥芝公社。

1961 年石狮公社析出部分地，分别建立永宁公社、蚶江公社。

1964 年 6 月，从石狮公社析立石狮镇。

1970 年 8 月，石狮镇撤销，并入石狮公社。

1978 年，恢复石狮镇建制。

1984，政社分开，永宁改为镇的建制，蚶江、祥芝改为乡的建制，石狮镇、石狮乡并行。

1985 年 4 月，石狮乡撤销，并入石狮镇。同年 8 月，蚶江乡改为镇的建制。

1987 年 12 月，国务院批准，划晋江县石狮镇、永宁镇、蚶江镇和祥芝乡成立省辖县级市，以石狮镇为政府驻地，定名为石狮市，由泉州市代管。1988 年 9 月 30 日，市政府正式成立。

三、晋江市

唐开元六年（718），因州治无县，应泉州刺史冯仁知之请，析南安县东南部地，正式立县。因县治在晋江之北，乃以江名名县，称晋江县。范围包括今晋江市、鲤城区、石狮市、惠安县。此后，县治长期设在今鲤城，直至 1951 年。

天宝元年（742），隶清源郡。乾元元年（758），清源郡复名泉州，县仍隶之。

五代后汉乾祐二年（949），隶清源军。

宋乾德二年（964），隶属由清源军改名的平海军。

太平兴国三年（978），平海军更名泉州。

太平兴国六年，析县东北 16 里别置惠安县。

元至元十五年（1278），属泉州路。大德二年（1298）属泉州府。

府。不久，又属泉州路。

明、清两代，均属泉州府。

民国元年（1912），泉州府废，行省、道、县三级地方政制，改属南路道（3年6月，改名厦门道，治设厦门）。

民国8年（1919）10月12日，晋江民军（靖国军许卓然部）以安海为政治中心，划晋江、南安部分地成立安海县。民国9年（1920）9月，北洋陆军第十混成旅第二团入驻安海，安海县撤销，其地复归旧属。

民国16年（1927），道废，直隶福建省。

民国22年12月至次年1月的“福建事变”期间，归属福建人民政府的兴泉省。福建省人民政府失败后，重隶福建省。

民国23年7月，改属第五行政督察区。

民国24年（1935）10月，归属第四行政督察区。

1949年8月31日，县城解放。9月9日，归属第五行政督察专员公署。

1950年4月，隶泉州行政督察专员公署。

1950年9月，属晋江区专员公署。

1950年11月1日，政务院批准，划城区和城郊八个乡设立泉州市（今鲤城区）。1951年4月17日，县人民政府直属机关迁往青阳。

1955年4月，隶晋江专员公署。

1967年6月，属晋江专区军事管制委员会。

1968年9月，隶晋江专区革命委员会。

1971年，划出北部罗溪、马甲、河市三个公社及双阳华侨农场归泉州市管辖。同年7月，属晋江地区革命委员会。

1980年1月，属晋江地区行政公署。

1986年1月，改隶泉州市人民政府。

docsriver文川网
入驻商家 古籍书城

在文川网搜索古籍书城 获取更多电子书

1988年9月，划出石狮镇、永宁镇、蚶江镇、祥芝乡，正式设立石狮市。

1992年3月6日，国务院批准，晋江撤县设市，由泉州市代管，领原晋江县行政区域。同年5月1日，晋江市人民政府成立。

四、惠安县

宋太平兴国六年（981），析晋江东北16里置县，取“以惠安民”之义，立名惠安，上隶泉州。

元至元十五年（1278），属泉州路（大德二年[1298]改泉州府。不久，复名泉州路）。

明、清两代，均属泉州府。

民国元年（1912），泉州府废，改隶南路道（3年6月，改厦门道，治设厦门）。

民国16年（1927），道废除，直隶福建省。

民国22年（1933）12月至次年1月的“福建事变”期间，归属福建人民政府的兴泉省。福建人民政府失败后，重隶福建省。

民国23年7月，归属第四行政督察区。

1949年8月23日，惠安解放。同年9月9日，归属第五行政督察专员公署。

1950年4月，隶泉州行政督察专员公署。

1950年9月，属晋江区。

1955年4月，隶晋江专员公署。

1967年6月，属晋江专区军事管制委员会。

1968年9月，属晋江专区革命委员会。

1971年7月，归属晋江地区革命委员会。

1980年1月，隶晋江地区行政公署。

1986年1月，归属泉州市人民政府。

五、南安县

夏、商两代，地理区划属扬州。

西周，为七闽所居之地。

春秋末期，为越国属地。

战国中期以后，为楚国属地。

秦代属闽中郡，为闽越族酋长无诸所辖。

西汉初期，属闽越国。始元二年（前85），为冶县地。

东汉属东部都尉、侯官县。

孙吴永安三年（260），析侯官县地设立东安县，隶建安郡，治地在今丰州镇。

西晋太康三年（282），东安县更名晋安县，隶晋安郡。

南朝宋泰始四年（468），晋安郡、晋安县分别改为晋平郡、晋平县，齐复称晋安郡、晋安县。

梁天监中（502～519），设立南安郡，领今之莆田、泉州、漳州。属东扬州。治地在今丰州镇。

隋开皇九年（589），南安郡废，改南安郡为县，以郡名名县。隶泉州（治设今福州）。大业二年（606），改隶闽州。大业三年，归属建安郡，治设今丰州镇，辖地包括德化之外的今泉州市、莆田市、厦门市的大部分及长泰县。

唐武德元年（618），改隶建州。

武德五年，在南安县置丰州，并分南安县地置莆田县。丰州（治设今丰州镇）下领南安、莆田二县。

贞观元年（627），丰州撤销，改隶泉州（治设今福州）。

嗣圣初（684），设立武荣州（州治在今丰州镇），南安与莆田、龙溪三县隶之，不久州废，三县仍隶泉州。

圣历二年（699），复以南安、莆田、龙溪三县置武荣州，治所仍设今丰州镇。同时，析莆田县西界，置清源县（今仙游县），隶属武荣州。圣历三年，州复废，南安及其他三县改属泉州（治